

抗日戰爭研究 —以海軍作戰為例

著者／馬煥棟

海官校86年班、海院98年班、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碩士
歷任潛艦隊長、潛艦部門主管、濟陽軍艦副艦長
現為國防大學海軍學院戰術理論組中校教官

歷經浴血八年艱苦的奮戰，我國終於徹底擺脫了日本的侵略及鯨吞。雖然我國在作戰裝備、人員士氣及補給支援上，均無法與日軍相提並論，但透過全民一心的抗敵意志，勝利終究掌握在我們手上。而海軍在抗戰期間更因戰略指導及戰術運用得宜，並配合陸軍攻勢合力成功阻止強大的日本海軍沿長江及各水路西進，使得日軍的陸、海軍作戰步調無法同步，遲滯日軍凌厲的攻勢，瓦解日軍戰鬥意志。筆者彙整及蒐集抗戰史料中關於海軍作戰部分，從戰前態勢開始做一脈絡式之研究，以探討海軍在抗日戰爭中之艱辛過程。

壹、戰前情勢

日本於西元1868年接受西方科學文明後，全力推展明治維新運動，在內政上改革創新，而發展工業及軍事邁向現代化後，在綜合國力上之進步神速，國勢日漸強盛，已列入世界強國之林。¹在綜合國力漸漸提升之後，在能源物資上需求量日增，隨後即積極向外擴張版圖，此時清朝政府腐敗不堪，即成為日本謀求向外擴張的目標，進而併吞琉球、侵略朝鮮半島及我國東北各省，並以征服亞洲為其國家之最終目標。日本海軍之建設亦是從明治維新開始，而建設至1922年華盛頓海軍會議後（1922年2月6日，美、英、日、法、義在華盛頓簽訂的關於

限制海軍主力艦噸位的華盛頓海軍條約。條約規定各簽約國戰艦、戰鬥巡洋艦總噸位比率為5：5：5：1.8：1.8。同時對主力艦的建造、輪替、噸位和武器都作出了嚴格的限制）²，僅次於英、美為居世界第三位，其海軍實力已稱雄世界。反觀我清朝政府於光緒24年雖有康有為、梁啟超、譚嗣同、張元濟、黃遵憲為首的維新派發動之戊戌維新政治改革運動（主張實行君主立憲制，發展資本主義，以挽救民族危機，使國家臻於富強）³，最後因慈禧太后干政仍告失敗。隨後由於中日甲午戰爭（西元1894年）清朝政府慘敗，簽訂馬關條約後使日本取得朝鮮半島和臺灣、澎湖，並獲得在中國境內的各項特權。再經日俄海戰（西元1904年）日本

艦隊大勝俄國艦隊，自此日本之內閣及軍部均迷信以武力為解決問題的不二法門，即逐步對我國進行蠶食鯨吞，對我國之巧取豪奪實可謂是無所不用其極，迄民國26年7月7日爆發蘆溝橋事變一啟戰端，最後終使我國忍無可忍，對日展開艱苦的八年血戰。

貳、雙方海軍戰力分析

（一）中國海軍戰力狀況

民國肇建，國家多難，海軍之擴展尤難。⁴自民國18年6月1日國民政府成立海軍部後，在部長陳紹寬上將銳意營建，對於戰前國防整備，雖有籌劃，但由於海軍建設經費支出過於龐大，且當時局勢動當不安，而國家又缺乏重工業深厚之基礎，建設海防與創立強大海軍艦隊，均難以推行。⁵

抗戰前期，我國海軍兵力大部份是以清末民初時所留下的老舊艦艇為主。於民國17年12月29日張學良宣布東北易幟，名義上歸順國民政府，使國民政府完成北伐大業。⁶北伐完成後，當時國民政府便以對日備戰為重點，積極從事國防建設，訂定龐大的國防計畫。⁷時國家財政拮据，而海軍之建設，因經費太大，對艦隊兵力整建，僅能就國家可用預算逐年依序汰換，在此惡劣情況下，海軍唯有緊縮開支，將原有的艦艇兵力加以整建與維護。當整建初期，海軍艦艇約44艘，排水量僅30000餘噸，為擴展海軍艦隊兵力，積極擬定艦艇的建購計畫，除了向外國採購外，亦培植國內造艦能力採自行建造方式進行。民國17年時建造咸寧軍艦、民國



圖1：日本明治天皇

資料來源：〈明治天皇、率先して断髪する〉，《「明治」という国家》，http://meiji.sakanouenokumo.jp/blog/archives/2010/03/post_799.html，檢索日期103年4月11日。



圖2：日俄戰爭中旅順港海戰木刻畫

資料來源：〈日俄戰爭的海戰〉，《國立臺東大學周榮義老師教學研究歷程》，<http://epo.nttu.edu.tw/blog/files/6-1207-16997.php>，檢索日期103年4月12日。

18年時建造永綏軍艦、民國19年時建造民權軍艦、民國20年時建造逸仙軍艦、民生軍艦、民國21年時建造海寧軍艦，此後陸續興建，⁸至蘆溝橋事變發生前海軍大小各型艦艇已增加至57艘(以中央海軍部直屬兵力第1、2艦隊及練習艦隊為主)⁹。

雖艦艇兵力增加但海軍整體組織系統之組合型態，亦因受當時之時空環境及財政影響而無法達成統一及制度化，迨抗戰軍興，海軍在政令上仍未完成統一。有直屬中央海軍部之第1、2艦隊及練習艦隊，有轄於以東北政權為背景的第3艦隊(經費由東北政權支應)，在南方有隸屬於廣東政府指揮的廣東省江防司令部(即所謂的 第4艦隊)，故全國海軍兵力分成三個部份(兵力概要表如表1)：

1. 中央海軍部屬國民政府行政院(院長蔣中正)，海軍部部長為陳紹寬上將，組織系統較完整，轄有第1艦隊(司令陳季良中將)、第2艦隊(司令曾以鼎少將)、練習艦隊(司令王壽廷少將)、測量隊及巡防隊等兵力，為當時我國海軍之主力，各型艦艇總數達57艘，總噸位約43000餘噸，各機關部隊總員額計20000餘人，艦隊兵力布防在我國長江中、下游及東海岸各港灣地區。

2. 第3艦隊(司令謝剛哲少將)共有艦艇14艘，兵力分布在我國青島及東北渤海港灣，由東北地方冀察政務委員會及青島市政府支持經費。蘆溝橋事件爆發後，該艦隊在完成青島市焦土政策任務後，兵力即移防長江地區，並改編為江防要塞守備隊，隸屬軍政部(部長何應欽上將)。

3. 廣東江防司令部(司令馮焯勳少將)原係第4艦隊，於民國25年陳濟棠離粵後，廣東還政於南京國民政府，國民政府第4艦隊改編為廣東省江防司令部，轄有艦艇38艘，多屬內河淺水砲艦(約100至200噸)，由廣東政府支持經費，兵力分布在廣東省沿岸各港灣及珠江一帶，部分兵力駐防虎門。¹⁰

除了上述海軍三部主要兵力外，在長江江陰地區，有直屬軍事委員會之江陰區江防司令部，其以電雷學校為主的海軍兵力：

民國21年於一二八滬戰之後，國民政府對江海防務日加重視，即派任自海外考察海軍業務之歐楊格中將籌備海軍雷電學校。由委員長蔣中正擔任校長，歐楊格中將為教育長。自民國25年除教育任務外，為適應當時抗戰之環境因素另賦予作戰任務。直自七七蘆溝橋事變爆發江防吃緊，遂於民國26年7月30日成立江陰區江防司令部，由歐楊格中將出任司令，直屬軍事委員會，其兵力以快艇為主，轄有各型艦艇10艘，魚雷快艇11艘，兼併教育人才與作戰之雙重任務。所屬快艇大隊分轄文天祥分隊、史可法分隊、岳飛分隊(該分隊快艇4艘後撥交廣東省江防司令部)，兵力分布在長江江陰一帶。

上述四部份海軍兵力，以海軍部直屬各艦隊所轄艦艇為主，其他三部份之兵力為輔，總計全部大小艦艇共計130艘，總噸位為76288噸，各艦隊兵力因任務配備在各個不同防區，分布於全國各重要港口，但因戰前我國受不平等條約的影響，除了割讓各大港灣為列強之租界外，我國內河航行權亦為列強所侵犯，另各列強以護僑為名，各國軍艦早已進入我內河。因

此在戰前，日本海軍艦艇即已穿梭於我國長江各內河港灣，我國幾無海防可言，遑論及領海制海權，時海權亦早已淪失。¹¹

(二) 日本海軍戰力狀況

日本海軍之肇建，始啟於西元1853年，¹²德川幕府的末葉實行鎖國政策，美艦隊司令派里將軍(Commodore Matthew Calf raith Perry)強入日本江戶灣(東京灣)浦賀港，要求日本開關通商、開放門戶(史稱「黑船事件」)¹³，當時

日本朝野異常震驚，德川幕府知鎖國政策已不可行，結束了日本長達二百餘年的鎖國時代，解除造船之禁令，同時開展了日本海軍的創設，購艦造船於斯開展。1867年德川幕府大政奉還，王政復古，至明治天皇即位之後，積極推動明治維新(以「富國強兵」和「殖產興業」 二大政策為手段)¹⁴，是日本邁向現代化的重大轉折點，其對日本的政治、經濟、軍事、社會、文化造成很大的影響，在海軍方面以擴充

表1：戰前我國海軍兵力概

隸屬	艦 隊		司 令 官	兵 力	數量
國民政府行政院	海軍部直屬各艦隊	第1艦隊	陳季良中將 (駐江陰)	巡洋艦：海容、海籌、寧海、平海；輕巡洋艦：逸仙 驅逐艦：健康；砲艦：大同、自強、永健、永積、中山 運輸艦：安定、克安	共計57艘
		第2艦隊	曾以鼎少將 (駐長江下游)	砲艦：楚有、楚泰、楚同、楚謙、楚觀、江元、江貞、永、咸寧、民權、民生、德勝、威勝 淺水砲艦：江鯤、江犀 魚雷艇：湖鵬、湖鷹、湖鵝、湖隼	
		練習艦隊	王壽廷少將 (駐上海)	練習艦：應瑞、通濟	
		巡防隊		砲艇：順勝、義勝等14艘	
		測量隊		測量艦：甘露、皦日、青天、武勝、誠勝、公勝	
		未編隊		運輸艦：普安；魚雷艇：辰字、宿字	
東北政府	東北海軍	第3艦隊	謝剛哲少將 (駐青島)	巡洋艦：海圻、海琛；驅逐艦：同安 砲艦：永翔、楚豫、江利、海鷗、海鶴、海清、海燕、海駿、海蓬運輸艦：定海、鎮海	共計14艘
廣東政府	廣東江防司令部	第4艦隊	馮焯勳少將 (駐廣東)	輕巡洋艦：海周；砲艦：海虎；練習艦：肇和 運輸艦：福安、海瑞 淺水砲艦：海強、海繼、江大、江鞏、廣金等29艘 魚雷艇：4艘	共計38艘
軍事委員會	江陰區江防司令部 (雷電學校)		歐楊格中將 (駐江陰)	砲艦：同心、同德、鈞和、策電、伯先、俞大猷 布雷艦：海靜；練習艦：自由中國 雷艇：2艘；快艇：11艘	共計21艘
	海軍陸戰隊			陸戰隊1、2旅	

資料來源：參考《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海軍抗日戰史(上冊)》及海軍官校軍史館展示資料後由筆者綜整製作。

海軍，廢兵部省創海軍省、建造船所、建購新式軍艦、並派遣留學生出國學習，對海軍之整建、建設可說是大刀闊斧，終於陸續在中日甲午戰爭及日俄海戰中獲得勝利，躍身與世界海軍先進大國並駕齊驅。

日俄海戰後，日本海軍更積極擴展軍備，因受美國馬漢海權思想的鼓舞(馬漢認為海權對一國的發展、繁榮和安全至關緊要。任何一國其力量足以控制海洋，就能控制世界的財富，從而統治全世界)¹⁵，瞭解了向海上發展的重要性，至1922年華盛頓海軍裁軍會議時，日本已成為僅次於英、美位居世界第三大海軍國。然而華盛頓海軍裁軍會議限制了主力艦的噸位及建造數量，但是日本卻仍然悄悄從事其他輔助船艦的整建。1930年的倫敦裁軍會議，對於船艦建造噸數的比率分配，引起了日本海軍主腦們的不滿，因此在條約簽定後，迫於其國內輿論的壓力，而有第一次海軍艦艇的補充計畫。另日本因1931年發動九一八事變、1933年退出國際聯盟，在國際政治舞台上已顯孤立，亦感需要加強充實國防，便不斷增加海軍軍費預算，更於1932年由議會決議提前實施第二次海軍艦艇補充計畫，兩年後又有第三次海軍艦艇補充計畫，綜計這三次的造艦計畫共預定補充主力艦以下的各型艦船約432600噸以上。因此，在日軍發動七七蘆溝橋事變之前，其海軍艦艇已有285艘，總噸數為1153000噸，除此之外，尚有仍在建造中的艦艇37艘。

日本海軍侵華兵力，以其聯合艦隊所屬之第3艦隊組成，艦隊司令為海軍中將長谷川清，旗艦為出雲號。第3艦隊駐泊以我國上海為基地，

其艦艇常出沒於我國華北、華南及臺灣(已割讓予日本)間各沿海，第3艦隊是以保護日本在華權益及日僑為主要任務，兼負對華作戰之任務，司令長谷川清中將除指揮第3艦隊外，所有駐泊中國近海之日本軍艦，如旅順、馬公等要港附屬之艦船亦接受其指揮(兵力概要表如表2)。¹⁶

日本海軍在中國方面對華作戰雖以第3艦隊為主。但至民國26年10月20日為利有效執行中國方面作戰乃新編第4艦隊，將第3艦隊及第4艦隊合併編成中國方面艦隊。翌年又新編第5艦隊，主要從事華南方面之作戰任務，亦納入中國方面艦隊統一運用。¹⁷至此從抗戰初期開始我海軍之兵力均無法與日本海軍相比擬。

(三) 中日海軍兵力比較

以中日兩國海軍實力相比，可知戰前我國海軍與日本海軍是何等的懸殊，無論就艦艇之總噸數、新舊、種類、性能、火力等，我海軍均遠遜於日本海軍，就以種類來說，抗戰時日本海軍有戰鬥艦10艘、航空母艦11艘、潛艦62艘，而我國海軍無此三型艦；¹⁸另加上其他國力因素，如生產力、運輸力、造船力、動員力，我國均無法比擬。此種巨大的差異，亦是當時我國海軍所能望其項背的。日本於抗戰前已對我國海軍做過詳細調查，認為我國海軍艦艇均屬舊型式，戰力較小、威脅程度有限，僅可從沿海或江上，協助陸上戰鬥，或只能擔任警備任務而已，語雖狂妄自大，亦真實反映出當時之實情。¹⁹

再者戰前日海軍已進駐我國沿海各重要港灣，名義上是確保日本在華權益及保護在華日

本僑民的安全，但實際上已佔取重要有利之戰略位置，期望於一開戰即可迅速整備及動員，扼制我海軍兵力及陸上部隊，且未納入第3艦隊之海軍航空兵力航空母艦3艘、水上飛機母艦3艘，均在我國沿海已掌握海空優勢對我施壓，其任務轄區配置如下：長江下游及沿海一帶配置航空母艦「龍驤」、「鳳翔」及水上飛機母艦「神威」，杭州灣外有航空母艦「蒼龍」，海州(山東連雲港)海面有水上飛機母艦「千歲」，在廣東海面有水上飛機母艦「能登呂」，總計海上各型航空飛機計有1000多架。²⁰

(四) 敵情概要

中日兩國戰端開啟，兩軍衝突亦無法避免，

於是自民國26年8月8日至11日第3艦隊司令常谷川清中將率旗艦「出雲號」離高雄駛上海，下令第10戰隊的「天龍、龍田」由高雄急駛青島警戒，原在旅順之「菊、葵」二艦駛塘沽戒備。擔任華南地區警戒的第5水雷戰隊亦離馬公駛廈門，第16驅逐隊抵馬尾，第13驅逐隊抵汕頭，均實施對當面海域之警戒戰備。²¹由此情勢知開戰前日海軍已於我國沿海重要港口完成警戒部署，隨時可對我軍實施攻擊。

另一方面日方在1884年中法戰爭時列強實施聯合戒備(保護僑民及在華利益之名)，日海軍即已進駐上海。後續皆以此藉口日本海軍長時於我國長江及各大江河航行，故我內河情資均

表2：戰前日本侵華海軍兵力概要表

艦隊：第3艦隊			
司令官：常谷川清中將			
兵 力		駐 地	備考
第10戰隊	出雲(旗艦駐上海)、天龍、龍田(二等巡洋艦)		長江 以北 沿海
	第14驅逐隊(旅順要港部)：菊、葵、荻(二等驅逐艦)	青島、旅順	
第11戰隊	安宅、鳥羽、保津、勢多、比良、堅田、熱海、二見、粟、梅、蓮、小鷹	上海、南京、九江、 漢口、長沙、宜昌、 重慶	長江 流域
第5水雷 戰 隊	夕張(二等巡洋艦)	福州、廈門、汕頭	長江 以南 沿海
	第13驅逐隊：吳竹、若竹、早苗(二等驅逐艦)		
	第16驅逐隊：芙蓉、刈萱、朝顏(二等驅逐艦)		
	嵯峨(砲艦)	廣東	
	第5驅逐隊(馬公要港部)：春風、松風、朝風、旗風(一等驅逐艦)	馬公	
上海海軍陸戰隊：上海2200員、漢口300員			

資料來源：參考《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海軍抗日戰史(上冊)》及《日軍對華作戰紀要 蘆溝橋事變前之海軍作戰》等資料後由筆者綜整製作。



圖3：日海軍駐華旗艦「出雲號」

資料來源：〈出雲號（裝甲巡洋艦）〉，《維基百科網》，[http://zh.wikipedia.org/wiki/%E5%87%BA%E9%9B%B2%E8%99%9F_\(%E8%A3%9D%E7%94%B2%E5%B7%A1%E6%B4%8B%E8%89%A6\)](http://zh.wikipedia.org/wiki/%E5%87%BA%E9%9B%B2%E8%99%9F_(%E8%A3%9D%E7%94%B2%E5%B7%A1%E6%B4%8B%E8%89%A6))，檢索日期103年4月15日。



圖4：日海軍「龍驤號」航母

資料來源：〈龍驤號航空母艦〉，《維基百科網》，<http://epo.nttu.edu.tw/blog/files/6-1207-16997.phphttp://zh.wikipedia.org/wiki/%E9%BE%8D%E9%A9%A4%E8%99%9F%E8%88%AA%E7%A9%BA%E6%AF%8D%E8%89%A6>，檢索日期103年4月20日。

為日軍所掌握，對我軍之戰前態勢亦極不利。

三、雙方戰略指導

（一）國軍全般戰略構想

日本侵略我國，蓄意已久。「九一八事變」後，國民政府在內憂外患，交相煎迫之下，忍

辱復重，從事國力發展積極準備抗戰，整理國防，充實軍備，以舉國之力從事持久戰，期爭取最後勝利。²²

蘆溝橋事變爆發，我國軍事最高當局，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洞悉中日兩國戰端勢不可免，見和平希望已至絕望，²³乃宣示「不求戰、必應戰」，願在不喪權辱國之條件下，企求和平，並於民國26年7月9日採取緊急措施，電令全國備戰，國軍在「和平不忘備戰」下，幾經折衝，與日本謀求和平解決，然日方則以假和平談判，而遂行其分化與侵略之陰謀，並集結兵力對北平形成威脅。軍事委員會鑒於戰事將擴大，於8月20日頒布了國軍總體抗戰初期作戰指導計畫，將國軍全般戰略構想，在時間上採取以「持久消耗」之作戰原則，以「空間換取時間」，²⁴擴大戰線，迫使日軍所採取之「速戰速決」策略無法得逞，奠定爾後勝利基礎。²⁵

（二）國軍作戰準備-海軍部分

自「九一八」及「一二八」等事件紛至沓來，我政府為自衛計，乃策定以民國27年完成之初期五年整備計畫，著手整備國防，因國家事多，財力支絀，至此計畫未能全部完成。當時海軍備戰之狀況如后：²⁶

1. 江防要塞之整備：先從長江下游、南京、鎮江、江陰等要塞著手，整理舊砲，添置新砲及觀測器材，並籌設南通要塞，修理鎮海要塞，次第整理福州、廈門、汕頭、虎門諸要塞，創辦海軍雷電學校，加強要塞工程，整頓要塞守備部隊，並從事長江封鎖準備。

2. 交通整備(水運部份)：

(1) 江海大輪之調查統計。

(2) 內河小輪編隊，並舉行演習。

(3) 民帆船之編練。

(4) 水上保甲碼頭臺塢之增修。

(5) 舊式水運工具之改善。

(三) 海軍全般作戰構想

海軍作戰構想係依據軍事委員會所策訂之國軍對日作戰全般戰略構想為指導。

海軍在國軍全般戰略構想指導下，亦採戰略持久，以時間換取空間，積極培養戰力，俾使爾後之作戰能取得有利態勢。當蘆溝橋事變之初，日海軍支援其陸軍佔領我平津地區後，海軍兵力進而指向我青島海域及上海地域延伸。而我海軍當時是處於絕對劣勢的兵力，無力與日海軍正面作戰，僅能採取守勢應戰，軍事委員會乃決定海軍作戰指導原則採戰略守勢，²⁷於我沿海各要點，阻止日艦進攻，用以消耗日軍兵力，另外於內河水域各要點設立作戰基地及封鎖，經常予敵打擊，並支援陸軍作戰。²⁸

抗戰初期軍事委員會對我海軍所負任務之指示：「海軍在淞滬方面實行作戰之同時，以閉塞吳淞口，擊滅在吳淞以口內之敵艦，並絕對防止其通過江陰以西為主，另以一部協力要塞及陸地部隊之作戰」。海軍對全般作戰之考量，首在集中兵力，專事長江防務，俾防範日軍溯江西進，以達成持久戰與消耗戰之目的。為完成任務，不為敵所突破，海軍乃運用阻絕作戰、要塞作戰、布雷作戰以對抗日海軍之攻勢，其全般作戰概分為四個階段：

1. 第一階段作戰：海軍為保衛我國首都南京之安全，並策應在淞滬方面之對敵作戰，乃集中兵力於江陰的防務。此一階段，海軍必須

阻止敵軍突破江陰，並支援陸軍在淞滬陸上作戰，拱衛首都，完成掩護我政府後移，打擊敵人銳氣，以爭取後方防禦準備，奠定爾後長期抗戰之基礎。

2. 第二階段作戰：此一階段為加強長江沿岸馬當、湖口、田家鎮、葛店之防衛作戰，並於武漢會戰前完成江防戰力之充實，以要塞威力，配合布雷作戰，遏阻日海軍西犯，爭取有利時間，俾予我第二期作戰之充份準備。

3. 第三階段作戰：在抗戰進入第三期作戰，武漢被迫放棄之後，海軍艦艇因大量投入江陰封鎖及遭日機轟炸，致折損兵力無法補充，海軍之作戰僅能以游擊戰法展開，分段封鎖長江及洞庭湖之布雷防衛，以支援湘北兩次大會戰，而保長沙之安全。

4. 第四階段作戰：宜昌會戰之後，海軍全力投注於川江防禦，拱衛陪都重慶，同時展開敵後攻勢。²⁹

蓋因我海軍戰力當時無法與優勢的日本海軍相比，在國家整體戰略構想下，我國海軍不得不從領海退守內河，因我內河水道流域甚廣，其中以長江最為重要，並不亞於領海之重要性，如日軍循我內河水道直達內陸，遂行其兵力轉用及陸、海協同作戰，對國軍之抗戰確有不利之影響。

（四）日本海軍戰略構想

日本侵華，初無具體計畫，更無「全程戰略構想」。蘆溝橋事變由其「華北駐屯軍」引起，非其大本營所策動，故其大本營在事變之初立即電令天津日軍首長：「現地解決，不得進一步用兵」，但最後仍無法獲得控制。³⁰

原依日軍大本營計畫海軍之任務為保護在華僑民、撤僑及維護在華利益。日軍於奪取我平津後，中日戰爭擴大，其大本營積極主張速戰速決。日海軍於開戰後除調整其兵力部署於我國沿海一帶，並以其海軍力量，封鎖我國全部海岸線，已達窒息我國孤軍苦戰，完成其速戰速決迫我就範之政策。³¹

因「八一三淞滬戰役」影響，日軍已逐次將龐大軍力投入，遂將戰略軸向調整以藉長江溯江西進為主，配合日陸軍協同作戰，已達速戰速決之企圖。

四、作戰經過

(一)長江各役

1. 第一階段之作戰（本階段之作戰包含淞滬戰役、江陰戰役、以及至南京撤守為止）：

民國26年7月7日蘆溝橋事變爆發，是月16日，日方提出無理要求(日軍駐天津司令官香月清司將軍提出：撤退北平駐軍、冀察中央機關、排日團體藍衣社、CC團，鎮壓共黨活動，罷黜排日要人，取締排日言論機關與學生民眾運動，及軍中學校排日教育等)³²，經我方拒絕後，事態嚴重。海軍當局乃命令分防各地之艦艇備戰。因於同年8月日發生上海虹橋事件(民國26年8月9日下午5時半，駐上海日本海軍陸戰隊中尉大山勇夫，偕士兵齊藤要藏乘車至虹橋機場窺視。擬衝入虹橋機場，當由我機場衛兵加以阻止，日人隨即向機場衛兵開槍，經與我出巡保安隊互擊，我保安隊士兵時景哲殉職，大山及齊藤亦告擊斃，引發所謂「虹橋事件」)，³³日方態度轉趨強硬，情勢有急轉直下之趨勢，故於8月11日海軍為鞏固長江防務，拱

衛京畿，開始破除江陰下遊各航行標誌，並阻塞江陰要塞港道，阻止敵艦進入長江；³⁴另令普安運輸艦留守上海；永健艦整修完成後留守高昌廟，協同駐滬海軍警衛營保護江南造船廠及海軍在滬各機關，其餘平海艦、寧海艦、應瑞艦、海容艦、海濤艦、楚謙艦等四十餘艘艦艇均陸續駛入長江以內，俾集中兵力以拱衛京畿。³⁵

(1)淞滬戰役：

我軍因受民國21年「一二八淞滬戰役」後停戰協定之限制，於上海市黃浦江上未駐紮任何軍隊及艦船，³⁶當日軍進攻平津時，上海方面情勢亦日趨緊張，民國26年8月13日上午滬戰爆發，當時我海軍為適應對日作戰之作高指導方針，決定在第一階段海軍之作戰原則為「協同陸軍堅守淞滬，消耗敵軍，並拱衛首都，掩護沿江物資西移」。³⁷

自滬戰爆發後，我軍為堅決抵抗，海軍乃於8月14日以普安運輸艦沉於董家渡水道阻塞，³⁸同時命令海軍新艦監造室，趕製大量水雷將淞滬江河一帶之紛歧港道予以封鎖，並將黃埔江劃分為三道防線，各以水雷實施封鎖，以阻擊日軍艦及阻止敵潛艦進入，增強陸軍防守力量。³⁹除此之外另派快艇及特攻人員襲擊日艦與碼頭設施，造成日艦隊旗艦出雲號、運輸汽艇受損以及日本陸軍所使用之浦東三井碼頭炸毀，後日軍改由海軍碼頭登陸，我軍又炸之。淞滬作戰期間我海軍以沉船、水雷封鎖各港道及運用快艇實施奇襲作戰，⁴⁰發揮了阻絕日軍的效果，粉碎了其速戰速決、三月亡華的妄想。

其中較為稱道即是襲擊出雲號，此役是中國海軍自甲午海戰後，第一次主動攻擊日軍，

今日軍大為震驚，同時也對中國海軍，刮目相看。至8月20日，何應欽上將致電歐陽格中將：「南京路外灘一役，我快艇官兵壯烈殉國，深為欽佩，雖未獲成功，但已減敵艦驕橫之氣焰，尚望再接再厲，整飭部署，以竟全功」。

(2)江陰戰役：

江陰位於長江南岸下游，地勢險要，為長江天然屏障，我為保衛京畿之安全，亦必須扼守江陰。當淞滬開戰後，我海軍完成長江下游航道之航行標誌拆除工作。另因我海軍與日海軍實力相差懸殊，軍事委員會下令完成江陰阻塞作為，即由當時海軍部部長陳紹寬上將親率艦隊赴江陰指揮，共計將老舊艦艇12艘、徵招商輪23艘、躉船8艘自沉於江陰之航道，設置成固若金湯之封鎖線，並以平海艦、寧海艦、應瑞艦、逸仙艦等主力艦艇扼守江陰最前線，協同其他各艦艇拱衛首都。⁴¹民國26年9月下旬由於日軍艦沿江西進之行動受阻，遂派飛機沿江猛襲，我海軍犧牲慘烈、兵力大損，至9月29日止平海艦、寧海艦、逸仙艦等艦艇被炸沉、應瑞艦重損，連隨後前來支援的健康艦及楚有艦亦陸續被炸沉。然為能繼續對敵作長期抗戰，及避免敵機之轟炸，另期予敵有效之打擊，遂決拆卸艦砲並安裝於長江沿岸之要塞陣地以持續攻擊溯江西進之日艦。⁴²直至民國26年12月1日日陸軍進抵江陰城，我要塞陣地補給路線遭斷絕，海軍即決定毀砲後撤。⁴³

2. 第二階段之作戰（本階段之海軍作戰包含馬當、湖口、鄱陽湖、田家鎮、葛店等戰役）：

(1)馬當、湖口戰役：

自江陰失守後，馬當即成為我江防重地，為防止日軍進入長江中游的首要防線。其作戰可區分為艦艇攻防、布雷封鎖及海軍第三艦隊之馬當要塞防禦戰。⁴⁴民國26年12月運用水雷阻塞港道建立馬當阻塞線，共計布雷800餘具。另擇馬當之娘山、牛山、雞公背為要塞陣地，編配海軍砲隊，裝艦砲8尊(射程約15000公尺至數千公尺不等)。民國27年3月27日日派飛機偵察馬當阻塞線，4月即有日艦於大通沿岸活動。⁴⁵民國27年6月間，日軍在豫東攻勢因受阻於黃河氾濫，乃向我皖贛西部之大通、安慶等地發動猛攻，大通、安慶相繼失守，長江戰況吃緊，日海軍圖與其陸軍相互策應，有進犯我馬當之勢，6月26日日陸軍迂迴攻擊迫我馬當，形成遭敵包圍之態勢，隨後馬當即淪陷。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曾電令海軍總司令陳紹寬，應對鄱陽湖之阻塞及湖口艦艇之配備與作戰事宜，妥籌準備。陳總司令奉令後即劃湖口為長江第二道防線，共撥艦砲6尊，⁴⁶先後布雷900餘具。7月4日敵艦迫進湖口時，我砲台已遭敵機炸燬，且兵力單薄，無法與敵艦繼續作戰，乃於晚間毀砲突圍退出，損失慘重。⁴⁷此期間之海軍作戰阻絕日艦艇長達半年之久，為我爭取到充裕時間，以從事保衛武漢之準備工作。

(2)鄱陽湖戰役：

鄱陽湖位於贛北，為調節長江水位之主要湖泊，亦為進入南昌之重要水道，且在軍事價值上至關重要，⁴⁸海軍為配合國軍在長江地區之防禦作戰，防止敵深入江西腹地，及策應馬當、湖口後方之安全起見，特調派寧字砲艦數艘及配有武裝之小艇多艘負責防務，於民國27

年6月間在鄱陽湖及姑塘方面布雷。在馬當危急之際，敵即有乘勢突進湖口、掩取鄱陽湖之野心，然由於日艦受我水雷阻絕無法突破，遂派飛機空襲防守鄱陽湖之各艦艇，我海軍雖奮勇抵抗，但因缺乏空優，海寧、咸寧、義寧、長寧等艦終遭敵機相繼炸沉。⁴⁹

(3)田家鎮、葛店戰役：

武漢三鎮為我國之心臟地帶，華中之戰略要域，我政府自南京撤離後，即以武漢作為指揮中心，日軍若欲以武力屈服我中華民國，則非攻略武漢不可，不論其以主力自北南下，或是利用其優勢之海軍溯江西進，其對我長江南、北兩岸均將以重兵進襲。國軍為達成對日抗戰戰略持久之目的，保衛武漢將利用江北之大別山，江南之幕阜山之有利地形，阻滯日軍之攻勢，俾換取充裕時間以利我東南之人力、物力向西南大後方轉進。

海軍保衛武漢之作戰，在於節節防守長江之各個要隘據點，因而前有馬當、湖口、鄱陽湖等地區之作戰，運用沉船、水雷之封鎖及要塞防禦等諸般手段，確實遏阻了日軍溯江西進的攻勢行動。田家鎮與葛店均為武漢外圍之重要地域，因武漢外圍並無險可守，若外圍不保，則武漢即失去屏障，因此海軍劃田家鎮為武漢之前衛，以葛店作最後防線，配以艦砲構成要塞陣地，其中田家鎮安裝艦砲8尊、葛店10尊，並編組砲隊防守，⁵⁰另於田家鎮至葛店之江面劃分4個主要雷區，先後布雷1500餘具，⁵¹同時以田、葛兩地為我布雷艦艇之根據地，展開保衛武漢之布雷前衛作戰。當湖潯緊張之際，我海軍布雷工作以田家鎮為根據地，日企圖破壞我

布雷工作，即派遣飛機狂炸阻撓我布雷作業，其中崇寧、綏寧艦於布雷作業中先後遭炸沉，海軍遂於小艇上裝設布雷裝置，廣續實施布雷游擊戰。民國27年7、8、9三個月間，我布雷艇直接遭敵機炸沉者10艘，重損者5艘，由此知我海軍作戰備歷艱辛。⁵²9月18日敵犯我田家鎮砲台，27日清晨田家鎮陷入適四面包圍中，28日敵傾海、陸、空三軍之力進襲，田家鎮遂陷。敵於10月22日以迂迴戰術包抄我葛店砲臺，25日砲台補給線遭敵截斷，⁵³我砲台決議後撤。

3. 第三階段之作戰（本階段之海軍作戰包含荊河、湘河、第一、二次湘北會戰等戰役）：

自武漢棄守之後，長江下游已完全為敵所控制，此時海軍抗戰又進入第三階段，此階段之戰略為展開游擊戰，分段封鎖長江，藉以加強川江防務，拱衛陪都重慶。計自民國29年1月起，中經城陵磯、湘北、川江諸役，均能予敵重創。

(1)荊河、湘河戰役：

當日軍全力注意武漢時，海軍總司令部以城陵磯為荊、湘門戶，防務至為重要，除於洞庭湖周邊地區設置砲台陣地，並將洞庭湖及荊、湘河道布雷封鎖，另再配備艦艇以鞏固防務。⁵⁴民國27年7月下旬起，日機不斷空襲我軍艦艇，我海軍紛起奮勇還擊，惟因日機肆虐，我艦艇受創甚重，其中民生、江貞、永績、江元等艦陸續受創。此期間之戰役中以民國27年10月24日中山艦艦長薩師俊及官兵對日作戰之事蹟最為慘烈。⁵⁵其作戰經過如下：民國27年10月下旬，日軍迫近武漢，國民政府遷往陪都重慶，海軍總司令部命薩師俊艦長率中山艦擔負運輸

任務。10月22日奉令移防金口，10月23日起日軍偵查機即不斷飛臨中山艦上空盤旋偵查，中山艦自清晨起即開始實施全日防空警戒，艦上官士兵分成兩班輪流就防空警戒部署，當日日軍飛機是以停泊於金口港內之煤炭船為目標，故中山艦並未遭受日機投彈攻擊；⁵⁶至自10月24日上午已有數架日機分批臨空，但都遭受中山艦上高射砲回擊，不敢低飛故所投之彈藥均未命中，下午金口鎮之天空灰暗，中山艦上之官兵雖然長時備戰，但依舊精神旺盛，無鬆懈狀況；下午二時三十分，海軍總司令部電令中山艦，告知平海艦汽艇將到達金口，命中山艦俟汽艇到達即拖其上駛開往監利，三時五分中山艦開始啟航，並收錨鍊準備駛往監利，此時艦上旗兵發現艦艏右前方有日軍雙翼式之敵機6架自金口上空飛臨，艦長薩師俊當即發出防空號令，並命令全艦就防空作戰部署，官兵立即就戰鬥部位，敵機飛臨中山艦上空投彈轟炸，艦長薩師俊此時正位於駕駛台指揮作戰，艦敵機開始俯衝投彈，即下令艦上火砲一齊動作向敵機反擊。因敵機飛速甚快，我高射砲不易命中，敵機久攻不果乃改變戰術，低空投擲炸彈。炸彈命中艦體，進水急劇，軍艦動力操縱經已失靈，命中艦首駕駛台的炸彈，造成薩艦長的右腿炸斷、左腿遭巨創、左臂亦受重傷，全身血肉模糊，重傷無法行動，但他仍忍著巨痛，奮不顧身地敦囑官兵努力殺敵，不顧一切繼續作戰。全艦官兵深受感動，乃不顧敵機之掃射，穿梭於槍林彈雨之下、往返於濃煙烈燄之中，救火堵漏，其奮勇作戰之精神，可為驚天地泣鬼神。此時艦體已開始傾斜，副艦長呂

叔見艦長已身受重傷，無法行動，遂放一號、三號舢舨，送艦長及受傷官兵撤離，薩師俊執意不肯離艦，卻要受傷官兵盡快離艦，他本人誓與艦共存亡。當官兵發現艦長血流不止，準備以舢舨載往岸上搶救，薩師俊艦長慨然謂曰：「我身為艦長，受國家所賦予重任，革命軍人臨危受難應以身殉職報國，不能率先離艦。」官兵聞之均為所動，乃由官兵強拉薩艦長至三號舢舨，薩艦長仍高呼殺敵不已。最後日機罔顧國際公法，悍然對我江面滿 受傷官兵之一號及三號舢舨，密集掃射，薩師俊艦長頭喉間遭彈片擊中殉難犧牲成仁。⁵⁷計自中山艦發現日軍飛機開始射擊至沉沒，作戰歷時一小時又十五分鐘，陣亡者除薩艦長外，有代理航海員魏行健等24人，輕重傷者23人。⁵⁸

(2)第一次湘北會戰：

武漢放棄後，我海軍即準備湖沼作戰，以日海軍實力，如我不實施湖沼作戰之準備，則



圖5：為阻止日本海軍攻擊，海軍於長江製造的江陰封鎖線

資料來源：〈1937年「滬會戰」爆發〉，《博訊博客網》，http://blog.boxun.com/hero/before49/39_1.shtml，檢索日期103年5月5日。

一旦日軍佔領我城岳後，即以湖沼為其海軍活動根據地，最後整個洞庭湖將落入日海軍之掌握中，一切在其控制下，為所欲為。蓋因岳陽至長沙，航程僅100餘哩，日海軍淺水艦艇，一日即可到達，則長沙受日軍之威脅屬意料中之事。我之封鎖策略，即為針對此一威脅所制定，敵因懼我水雷攻擊，岳陽雖為佔領，但其海軍艦艇，則始終蟄伏於岳陽江面上，不敢進一步活動，其與乘勢攻略我長沙之計畫，因而擱置了將近一年，期間雖有數次日軍潛艦與刺探我之虛實，但始終遭我布設之水雷攻擊。

洞庭湖為湘、資、沅、澧四水之總匯，港汊縱橫，面積遼闊，適宜於湖沼作戰，湘水為通往長沙的正流，長沙為全湘襟要，控南北機樞，日軍如欲克服全湘，極圖南進，打通粵漢鐵路，長沙勢在必取；我為擊破敵之企圖，確保西南重鎮，準備反攻，則長沙亦勢必死守，故以湖沼作戰，長沙為一用兵重點。湘江係為長沙門戶，當湖沼作戰軍事進行中，其所佔之重要地位相當重要。洞庭湖水勢，一年四季變化甚大，當每年夏秋兩季，因長江洪流下注關係，虎渡、藕池兩河之水，倒灌入湖中，再加湘、資、沅、澧四水注入，則湖水形成如大海般的瀾漫浩瀚，極為壯觀，而春秋兩季，湖水注入大江，除湘沅諸木河漕外，湖水水位降落至如洲汊溝港般的乾涸，故敵海軍艦艇如欲發動湖沼作戰，必須在洞庭湖發水期中為最適宜時間。⁵⁹

岳陽面臨洞庭湖吐口，上扼荊沙，下趨湘汨，是為軍事要衝。城陵磯密邇岳陽，為江湖兩水之合流，是岳陽咽喉，在守衛岳陽軍事行

動中，城陵磯屬於必爭之地，武漢失守不久，守衛城陵磯海軍砲隊與敵浴血苦戰了一星期，後因敵陸軍包圍了海軍砲台，砲隊始奉令後退，守衛岳陽國軍亦轉移了新陣地，因此洞庭湖防務，便於其時進入嚴重的緊張狀態。

洞庭湖為進入湘省水道首要門戶，以日軍海軍之實有而論，其艦艇活動範圍甚廣，洞庭湖之防務配備，及湘江以北之防禦工事，若非事前有充份的準備，則敵艦航行所至，隨時將有被攻佔之危機，而我長沙之受到威脅，則亦將較敵任何軍略為尤甚，為防止日艦溯航，威脅長沙，因此海軍在此首先設置布雷隊七個隊，以曾國晟為隊長(後改為海軍第一布雷總隊部，仍下轄七隊，以陳宏泰為總隊長)，負責當方面之布雷作戰任務。⁶⁰自城陵磯失守後，洞庭湖防務驟告吃緊，海軍除立即再增布雷外，另以船隻下沉阻塞，構成一條堅固的封鎖線。於民國27年9月日軍舉兵南犯迫我長沙，是為第一次湘北會戰，我海軍於湘陰以北布雷2000餘具，使日軍為避水雷而分散登陸，造成力量不集中，首尾不得兼顧，故遭我陸軍分段殲滅。由於我海軍布雷阻敵之戰略成功，使日海、陸軍無法協同作戰，我陸軍免於腹背受敵，故有第一次湘北會戰之勝利。⁶¹

(3)第二次湘北會戰：

日軍自第一次湘北會戰慘敗後，我湘鄂戰局逐漸好轉，在日軍發動第二次湘北湖沼戰役之前，我海軍又再增布雷，至民國30年9月中旬，日海、陸軍兵分兩路，自岳陽出動，陸軍任右翼、海軍任左翼，企圖衝入湘江，以水陸會合包圍之勢，意圖進逼長沙，我海軍於湘、沅兩

江，搶布水雷1000餘具，然因我雷區堅固，使日海軍艦艇亦難突破，敵掃雷艦更因觸雷而沉沒，致使海軍攻勢漸疲，陸軍雖有進展，因無法使海、陸兩軍適時會合，接濟頻於斷絕，終歸失敗，造成二次湘北大捷。⁶²

4. 第四階段之作戰：

自武漢放棄後，我國政府機關集中於重慶，建立戰時陪都。民國28年3月，我海軍在湖北宜昌、巴東間成立宜巴區要塞第一、二總台，同年10月在湖北巴東至四川萬縣間成立巴萬區要塞第三、四總台，由第1艦隊司令陳季良中將駐萬縣指揮。民國29年6月日陸軍對我宜昌發動陸上迂迴戰術，使宜昌為日軍所佔。民國30年10月我陸軍反攻宜昌，因我海軍要塞布雷作戰發揮成效，⁶³遂使宜昌得以順利收復。

5. 作戰檢討

檢討抗戰前期作戰過程，海軍在江陰、馬當、湖口、田家鎮、葛店、城陵磯諸戰役中所採取的封鎖策略，已經證實其戰略價值，湘北(長沙)二次會戰，更有其進一步的成功，前期的封鎖，阻止了日軍由水路溯江西犯的計畫，洞庭湖的封鎖，獲致了二次湘北會戰勝利，阻止了日軍進取長沙的野心，對於我布雷作戰實際之價值可見者即有如下幾點：⁶⁴

(1)長沙會戰，很明顯地告訴了我們水雷在作戰價值上的意義，如湘江阻塞不堅固，日軍可運用其海軍兵力，將營田灘阻塞突破，日艦即可迅速迫入長沙抄我後路，如此則長沙以北、汨羅以南，所有我陸上作戰部隊，遭到腹背受敵，則此戰役勝利誰屬，就難以預料。

(2)以日海軍實力而言，如果我們不是施行布

雷阻塞策略，日軍既經佔有城岳，海軍活動以此為根據地即可發動湖沼會戰，整個洞庭湖即入敵軍掌握、控制而為所欲為，由於我軍雷區封鎖，使其海軍艦艇始終蟄伏於岳陽江面，不敢活動，無法達成其乘勢攻略長沙的計畫，予我持久戰略上形成一個絕大的勝利。

(3)日軍發動洞庭湖湖沼會戰，在戰略上採用迂迴兜擊，分進合擊的方法，用汽艇和民船，載輕裝日兵，迂迴向小港繞渡，巧避我湘江內所分段構成的雷區，不得不錯落分散，勉強登岸，在作戰意義上完全失去了聯繫的命脈，形成兵力渙散，接濟告絕極端不利態勢，我布雷隊針隊日軍，在水道上一步一步進迫，將其圍困，使日軍成為斧底遊魂，然後我陸上部隊，始能就勢予以殲滅之。

(4)日海軍在無用武之地，攻勢漸疲，陸軍雖有進展，因無法實現其海陸聯合攻勢，接濟頻於斷絕，致陷深入，日軍最後雖使用空軍、陸戰隊，在我後方降落企圖擾亂，亦因後援莫繼，終亦潰敗，檢討日軍二次湘北會戰均遭失敗，其錯誤同出一轍，長沙既為日軍心目中必爭之地，日軍又欲早日結束戰事，乃有第二次湘北之會戰，其在第一次長沙會戰失敗後隔兩年，始行發動，是日軍之內怯已可知，且日軍每次進攻，均在秋末，而洞庭湖水，在夏秋兩季，受長江洪流下注，瀾漫浩瀚，宛如大海，春冬之交，湖水輸入大江，則又乾涸殆盡，有若洲汊，夏秋發水，原為日海軍艦艇活動之時，但日軍慮我在各港道之防患嚴密，斷難運用海軍作戰，一入冬初，又恐江水盡涸，艦艇不能行駛，故以秋末為宜，不圓一試再試，均

告失敗，是則日軍畏懼我水雷之心理，更可概見。

(二) 沿海各戰役

1. 閩廈戰役：福建與台灣僅一水之隔，中日戰爭爆發後，廈門與閩江口即為日軍所覬覦。我海軍在廈門建有4座砲台及1座魚雷台，為加強防務臨時增設2座砲台；閩江口則建有7座砲台及1座魚雷台，增設4座臨時砲台，另徵招商船及碼頭船約60餘艘沉於長門外，建一阻塞線。自26年9月起，日機艦不斷襲擊我廈門各要塞砲台及海軍各機關。旋金門被佔，廈門防務頓形告急，嗣因日艦艇屢犯五通，我軍乃加強五通、何厝兩處火力。民國27年春，日軍一面進攻武漢，一面以海軍集結於閩江海面，企圖遮斷我國國際供應。乃於5月10日，日軍海軍艦隊載海陸空軍向廈門灣進犯，⁶⁵分別猛攻何厝、泥金、五通等地，並強行在五通附近登陸，何厝灘頭遂失守，旋禾山亦告陷落。未幾，日軍由廈門口外海之黃厝、塔頭登陸，另以艦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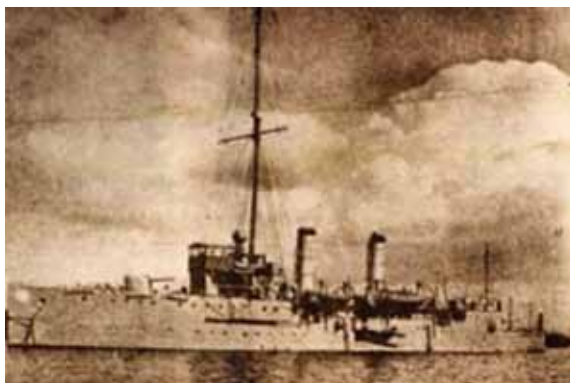


圖6：中山艦(永豐艦)英姿

資料來源：〈中山艦〉，《維基百科網》，<http://zh.wikipedia.org/wiki/%E4%B8%AD%E5%B1%B1%E8%88%B0>，檢索日期103年5月6日。



圖7：中山艦長薩師俊

資料來源：〈薩師俊烈士〉，《國防部後備指揮部網》，http://afrc.mnd.gov.tw/faith_martyr/Chinese/person9.aspx，檢索日期103年5月6日。

正面猛攻，致胡里山、磐石、白石諸砲台均被圍，日機又肆行狂炸，廈門遂陷。此役我海軍要港司令部及所屬砲台始終奮勇苦戰，直至5月13日始撤守。廈門失陷後，海軍加強閩江口防務派遣正寧艇、撫寧艇、肅寧艇三艘砲艇於閩江口警戒，另於閩江口附近重要港口布雷。民國27年5月30日日軍大編隊機群襲擊我閩江口，我正寧艇、撫寧艇、肅寧艇三艘砲艇協同各砲台迎戰，撫寧艇受損沉沒，至6月1日日機群再度來襲，我正寧艇、肅寧艇亦負創下沉。然各艦艇員乃改組海軍閩口巡防隊，繼續協同要塞抗戰。⁶⁶民國30年4月18日，日軍在閩江口及連江等地集結艦艇30餘艘，19日向福斗、琅岐兩島登陸，與我軍激戰，我電光山等各砲台亦以砲擊支援，但日軍已分由連江、長樂兩地登陸，向我砲台兩側包圍，激戰數小時之後福斗遂陷。琅岐方面戰鬥亦甚激烈，旋因連江失

陷，日軍轉入福州，馬尾海軍乃突圍轉進，閩江口遂失。⁶⁷

2. 甬、甌江戰役：民國30年4月，日軍於犯閩之際，亦向浙江省進逼，我軍乃先後在甌江水道布雷。4月16日日軍企圖進犯紹興，我布雷隊冒險於韋家渡要點布雷，旋即觸毀日軍小型砲艦。另甬江係於19日於靈橋附近布放漂雷，阻敵前進。當時日軍已進佔鎮海、寧波、諸暨、海門等地，後持續攻陷瑞安、永嘉等地，我設於丹竹嶺之海軍砲隊奉命內遷轉進，甌江遂失陷。⁶⁸

3. 山東禹城戰役：當抗戰爆發之際，我國海軍第3艦隊兵力尚未移至長江集中，分別停泊於青島、威海港內，準備實施堵塞港口航道，封鎖膠州灣的計畫。民國26年8月下旬日軍調集海軍第2艦隊及陸軍一個半師團兵力，企圖發動入侵青島戰役，攻佔山東切斷華北與華中聯繫，配合華中日軍進攻南京，是年8月底，日本內閣鑒於上海日軍在中國軍隊反擊下陷入危機，被迫放棄在青島登陸的計畫，將已於青島外海待命的日海軍艦隊緊急派往上海參戰。⁶⁹至10月間，由於我軍平漢津浦兩路節節敗退，使山東方面主戰場移至禹城附近，我第3艦隊遂抽調砲隊前往，由鎮海艦、定海艦、江利艦、同安艦等調撥平射砲8門及重機槍等武裝協同友軍作戰，與日軍隔禹城徒駭河對峙，旋日軍以飛機炸我陣地，未達效果，日軍又以鐵道甲車企圖大舉衝過鐵橋，與我砲對激烈對抗，當晚我軍炸毀鐵橋，日軍未有再犯之企圖。⁷⁰

4. 粵桂區戰役：自八一三滬戰起，日軍即以優勢海軍兵力封鎖我沿海主要據點，並於華南

海面伺機登陸，我廣東省江防司令部，除堵塞各航道布雷封鎖外，並派遣艦艇警戒，準備迎擊，復行對空監視。⁷¹民國26年9月14日，日海軍巡洋艦1艘、驅逐艦3艘欲進入虎門，遭我肇和艦、海周艦兩艦及虎門各砲台發覺砲擊，互有損傷。日後，日海軍改以飛機轟炸我艦，我艦艇陸續損失。⁷²後餘艦甚少，因廣東河道縱橫交織，於是我海軍在廣東地區之重要河道口實施布雷作戰準備。⁷³

(三) 海軍陸戰隊作戰

我海軍陸戰隊成立較晚，抗戰前全國僅維持兩個獨立旅的編制，員額為9624人，為海軍之輔助部隊，其任務除負責海軍基地、港口護衛外，並兼負清剿地方匪亂，其間曾協同海軍艦隊綏靖閩垣。抗戰序幕尚未開啟前，民國23年春，陸戰隊第1旅駐防九江，擔任南潯護路任務，陸戰隊第2旅則駐防馬尾與閩江一帶，擔任閩江江防任務，青島方面一有陸戰隊一個支隊（下轄2個大隊，約2000人）防守。民國26年蘆溝橋事變發生，全國抗戰，海軍陸戰隊即奉令執行戰時任務，擔任江海防守作戰。11月滬杭局勢緊張，我海軍當局即調派陸戰隊第2旅第3團自福建長樂開入浙江，駐守衢州金華，以增加當面江防力量；調第1旅部分兵力駐防潯湖一帶，守衛江防。另第1旅第1團配置於馬當，防守封鎖線及戒備敵軍登陸。青島方面，自是年底完成青島撤退後，駐防青島市陸戰支隊，除留一個大隊於山東游擊外，另一個大隊則隨同海軍第3艦隊移駐湖北黃陂、祁家灣整編，其後開赴馬當，參加馬當要塞守備作戰。民國27年夏，海軍陸戰隊獨立第1旅的第1、2團，及獨

立第2旅的第3團，合計3個團的兵力奉命擔任粵漢路自武昌紙坊至白石渡間約700餘里的護衛任務，⁷⁴時敵機每日空襲我護路之各個據點，但陸戰隊員仍然不屈不撓、英勇護衛，於犧牲多人後，仍能順利達成任務。次年5月因湘黔路軍運重要，第1旅第1、2兩團又奉命擔任湘黔路護路任務，第2旅第3團仍任粵漢路護路之責。⁷⁵

閩海方面，由海軍陸戰隊第2旅第4團駐守，區分為四部守備部隊：常門守備隊、閩安守備隊、馬尾守備隊、控置部隊。自抗日戰端開啟後，共計與日軍發生4次重要之攻防戰，分別為民國26年9月廈門作戰、民國28年4、5月間閩江口保衛戰、民國30年8月下旬閩江中上游防衛作戰及收復福州、民國31年3月21日閩省攻防作戰⁷⁶，期間我海軍陸戰隊隊員雖犧牲慘重，但仍奮勇殺敵，創造戰果；另此期間沿海地區海盜亦經常出沒，擾亂社會，破壞治安。陸戰隊除負責閩省江海防務外，另兼負地方海盜清剿工作、綏靖地方。⁷⁷

五、對日抗戰海軍之貢獻

我海軍在既無空優、又乏制海的八年艱苦抗戰期間，在物力無以為繼的極端惡劣環境下，仍竭盡所能，以無私無我精神，憑著劣勢裝備與血肉之軀，對敵展開浴血奮戰。為防止日軍溯江西進，我海軍當局乃集中力量，專事長江之防守，除了運用沉船來封鎖長江水道各要域外，及深入敵後，運用水雷攻擊敵艦，展開游擊作戰；⁷⁸還以克難的方式製造水雷，並在沒有布雷艦艇的情況下，奮不顧身以人力布雷，這些舉措有效的遲滯了日軍的行動，其溯江西犯之計畫，難以實現，使我陸上部隊能夠從容部

署應戰，我軍之「以空間換取時間」的戰略得以充份發揮作用，對開創國軍有利態勢，有決定性之影響。

海軍在抗戰期間，雖然犧牲慘烈，然而也締造了輝煌的戰績。就有形的戰果而言，以布雷、建立阻塞線及要塞作戰之績效最為顯著；以下將我海軍對日抗戰之貢獻逐一說明：

（一）游擊布雷作戰：海軍布雷作戰，隨抗戰爆發即行展開，在抗戰初期（滬戰以前）雖有海軍布雷隊之編組，但當時布雷作戰僅是一種防禦性質，直至海軍抗戰進入第二階段之後，始漸漸成為海軍在抗戰中成長的一股新生力量；由防衛性改為攻擊性，變被動為主動。日軍的飛機雖能攻擊我有形的艦艇，卻無法消滅我這種無形的力量。我布雷隊可以化整為零，以平民身份進入敵後進行工作，在海軍抗戰第三階段中，我全軍的布雷隊可說無一處不在活躍著，他們不避艱苦，不畏危險進行著工作，把所有日軍可資運用的水道，製造成為具有攻擊性的封鎖線，使日軍寸步難行。抗戰期間從事了淞滬布雷作戰，江陰阻塞布雷作戰，以及太湖、馬當、潯湖、田葛、洞庭等河川水道防禦布雷作戰；布雷工作艱苦而危險，工作人員時有犧牲，為避免日軍注意，布雷工作多在夜間進行，無論淒風寒雨，布雷隊員均晝伏夜出，沿著水道沿岸，以之字型方式逐步施放水雷。由於布雷隊員不畏艱苦的精神，造成日海軍極大的恐慌。更於民國30年4月海軍總司令部奉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手令：以我海軍採用游擊布雷，截斷敵人水上交通，消耗敵人物資力量，較任何武器，均有過之而無不及，並飭各

戰區長官轉飭各級部隊，對海軍布雷人員，特別保護支援，極盡表揚愛護之意。海軍官兵同感興奮。⁷⁹故我海軍當時在海空兵力劣勢且物力維艱的惡劣狀況下，以堅苦卓絕、犧牲奮鬥的精神，運用各種簡陋、克難的方式進行阻擊敵軍的作戰，無不予日軍以重大打擊。

（二）建立江陰阻塞線：江陰為長江下游沿岸之一座小縣城，因地勢險要，江面水道狹窄，惟地處要衝，成為軍事上之重鎮，亦為長江出入口之鎖鑰。由於江陰水道有地理上之優勢，且為日艦溯江西進之必經之地，故我海軍即以此地作為沉船阻塞之處。⁸⁰由於戰前海軍實力相差懸殊，海軍在抗戰初期時之任務，軍政當局定為阻塞、封鎖、游擊突擊，民國26年8月11日，海軍部長陳紹寬奉軍事委員會蔣委員長之命，親率領艦隊馳赴江陰要塞，一面備戰，一面進行阻塞作業，指揮海軍老舊艦艇通濟艦等8艘，及徵用民船共計31艘，自沉於江陰要塞，9月25日再派海圻艦等4艘在江陰要塞後方自沉加強封鎖力度，總計在江陰水道，共沉船隻計43艘，這即是舉世聞名的江陰阻塞線。除了江陰外，同年12月12日東北第3艦隊鎮海、永翔等8艘艦艇，⁸¹並徵商船宏利輪1艘，沉於青島小港，⁸²同時將砲艇海鷗、海清等4艘沉於威海衛劉公島港口，⁸³亦是另一次封鎖作為。

（三）艦砲要塞作戰：民國26年11月5日日軍登陸金山衛（位於上海以南沿海、杭州灣內）後，上海戰局一夕轉變，我國軍應戰略考量，決將放棄上海，紛向南京方面轉進，淞滬會戰至此終止。軍事委員會為防止日軍溯江作戰及阻止日海軍艦艇之進擊，特加強長江兩岸之防務，

並以執一字第1673號秘令海軍部將海軍艦砲拆卸裝置於長江兩岸，組成砲隊於日海軍艦隊作戰。⁸⁴拆卸艦砲之艦艇計有平海、甯海、楚有等24艘，⁸⁵均為江陰阻塞線及滬戰期間受損之艦船。後續因戰勢轉變依序建立太湖、江陰、鎮江、湖口、馬當、田家鎮、武漢、洞庭、宜萬等各區砲隊之要塞陣地。⁸⁶雖此作為不符海戰戰略原則，但因當時局勢所為不得以之作法，且當時我陸軍部隊未配置大口徑之遠程砲，海軍拆卸艦砲及運用當時沉艦之兵力，組成砲隊，在戰術上實有重大意義。⁸⁷

（四）水雷研製工作：抗戰期間，我國海軍之作戰任務定為遲滯、阻礙日軍之進攻，在則因未經數次阻塞自沉任務之後，使原本已經脆弱的兵力，更是大受損傷，在武漢會戰之後，海軍將僅存小型之內河艦艇調至內陸，此後海軍作戰主要任務，為在各川、江水域之間布雷，以對付日本海軍艦艇。為適應作戰需要，於民國27年改「新艦製造室」為「水雷製造所」，專門製造水雷，水雷製造所最初設在上海，以南市各廟宇作為臨時工場，因應後續作戰最後遷移至湖南辰溪（現為辰谿）。水雷是江海防禦之主要武器，此早為世界各國公認，因為水雷封鎖比起沉船封鎖，時間迅速所費亦廉，而且水雷具有攻擊能力，平均以0.5哩寬、3哩長之封鎖水域計算，以水雷封鎖，需配備600具，每具價格在抗戰期間需400元（以自制計算，如外購則需10倍價格），所需費用才20餘萬元，而戰時每月之臨時軍費僅1000萬元，如此可知水雷封鎖、攻擊是何等廉價，這是戰時海軍極力發展製造水雷的主要原因。抗戰期間海軍所製

造之水雷，分為視發水雷、觸發水雷及漂雷三種，各水雷功能及作用分述如下：⁸⁸

1. 視發水雷：亦稱固定水雷，簡稱為定雷，係將雷身置於水下布成固定陣地，候敵艦進入有效火力範圍內，即發電轟炸，威力強大，且命中率亦高，但缺點是必須配置監視哨發電攻擊，且要守軍絕對掩護，不然即失去作用。

2. 觸發水雷：係置於水下一定深度，將雷身半浮水中，以適合艦艇之深度為準，雷之下端

繫有雷墜，俾保持雷身一定之姿勢，可密集或疏散配置，使敵艦一進入我警戒線之內，處處都有碰觸爆發之虞，即使敵從事掃雷工作，亦需費時多日，為防禦戰中最適用之水雷。⁸⁹

3. 漂雷：體積較小，重量較輕，能隨波漂流，且不易偵查，與固定水雷配合使用，攻守兼施成效益著。⁹⁰但除影響日軍艦艇活動外，亦影響我軍艦艇於江河上之運動，較不易掃除。

由於我海軍因上述戰略指導及戰術作為的成功，而阻絕了日軍作戰的企圖，遲滯了日軍的攻勢行動，使其海、陸方面無法相互配合攻略，而陷入長期苦戰，既達消耗、疲困敵戰力之目的，又收動搖、瓦解敵戰鬥意志之效果，更將日軍速戰速決之氣焰徹底熄滅。

六、戰後雙方損失統計

（一）日本海軍損失

中國海軍以劣勢裝備，老舊少量的海軍艦艇在沿江作戰損失慘重，所剩無幾。然其英勇表現與布雷的成功，致能遲滯日軍沿江西進並造成輝煌戰果：

1. 沉毀日艦艇分年數量與噸位：⁹¹

民國26年(1937年)，2艘、2000噸。

民國27年(1938年)，14艘、20400噸。

民國28年(1939年)，29艘、12500噸。

民國29年(1940年)，109艘、118400噸。

民國30年(1941年)，8艘、14800噸。

合計162艘，總噸位168100噸(商船、汽艇、駁船不計算在內)。

2. 沉毀日艦艇類別與數量：

沉沒：197艘，計中型艦27艘、小型艦19艘、運輸艦26艘，合計72艘。另商船3艘、汽艇118

艘、駁船8艘。

毀傷：182艘，計中型艦24艘、小型艦43艘、運輸艦23艘，合計90艘。另商船7艘、汽艇87艘、駁船4艘。

民國31年1月後，我國海軍已退入內陸。改用游擊布雷戰術，在各川江布放水雷，造成日艦艇很大之威脅，亦有相當戰果，惟缺乏正式統計，⁹²僅於參考之文獻中搜索到部份數據，日海軍在突破江陰阻塞線後勉強西進，迄其攻占岳陽為止，其觸雷損傷沉沒之船艦亦有31艘(損傷10艘、沉沒21艘)，且人員約有七成因觸雷而死，使日軍聞「雷」色變，對官兵心理威脅甚大。⁹³

（二）中國海軍損失

我國海軍艦艇幾乎損失殆盡，由於海軍艦艇為阻滯日軍西進先後沉塞港道及被日機轟炸炸沉者甚多，據統計至抗戰結束全軍僅存艦艇14艘(江元艦、楚觀艦、楚謙艦、楚同艦、永綏艦、民權艦、克安艦、安定艦、甘露艦、義寧艦、咸寧艦、江鯤艇、江犀艇、湖隼艇)，計8000餘噸，不及抗戰前兵力百分之十。⁹⁴另人員傷亡狀況，當時戰況激烈部分艦艇因政策需要執行沉江作為或於航行時遭日軍飛機炸沉，官兵於艦船沉沒後，自動組成游擊隊、布雷隊或是歸為陸軍管轄繼續作戰，故在傷亡人員統計部分無明確數據可供查證。

七、後續情勢影響

海軍作戰之艱苦，不但無法出海從事海戰，打擊日本海軍，甚至遭受日海軍攻擊時無招架之力，然我國海軍發揮了戰術海軍內河艦隊之戰略效用，在艱苦狀況下達成：

(一)封鎖江陰水域，打破日本陸、海軍統合戰力之發揮。

(二)阻塞馬當水域，粉碎日軍「速戰速決」企圖。⁹⁵

由於我軍事委員會已洞悉日軍欲溯江西進之企圖，故令我海軍以專司長江防守為主。並於長江水域運用阻塞戰、要塞戰、布雷游擊戰等作為遲滯日海軍與日陸軍協同，打破日海、陸軍統合戰力之發揮，此戰略之指導正確，使得日軍越陷越深，其海、陸軍之間的差距漸行漸遠，終至無法相互支援，而日海軍無法循長江滲入我國內陸，使日軍困於長期作戰之境地，而不得不採行以戰養戰之戰略，為我爾後長期抗戰奠定了基礎。⁹⁶反思如情勢轉變或當時之戰略指導錯誤，使得日本強大的海軍艦隊沿長江向內陸進襲，在與其陸軍協同作戰，且我軍裝備處於劣勢之下，日軍一水一陸則爾後戰況非吾等可以想像，以空間換取時間之戰略構想可能就無法達成，而把當時所有的國力置在陪都重慶，如遭日軍陸、海、空三面夾擊，可以預測就沒有現在的狀況了。

捌、結論

綜觀世界歷史，海權之發達，對一沿海國之國防影響甚大，溯至雅典與斯巴達之爭雄，波斯與希臘之交惡，羅馬與迦太基之競霸，以至近代各國之戰爭，如第一、二次世界大戰、英阿福克蘭海戰，亦無不以海軍之優略及掌握制海權，為勝敗之樞紐。由此知，一國海軍之強大，海權之發達，可造就其國家歷史，左右其國



圖8：抗戰期間海軍自製水雷
資料來源：翻攝於海軍官校軍史館

運，實不可忽視之。⁹⁷

抗戰初期，我海軍以劣勢的裝備，對抗優勢的日本海軍，其形勢有如以卵擊石。⁹⁸然我海軍將士赤血丹心、效忠國家、領袖、忠義冒死，以老舊的艦艇、土製的水雷、原始的方法與強我數十倍的敵人周旋，毫不氣餒、畏懼，奮戰到底，終能予敵以重創，打破了敵「速決戰略」的企圖，而導致最後的失敗。此種堅毅的抗戰精神，乃是我中華民國海軍最珍貴與值得驕傲的傳統，更需後進者繼承與發揚。回顧歷史，緬懷海軍先烈英勇奮戰壯烈犧牲，國人應深切體認我海軍對日八年抗戰偉大的貢獻。前國防部長俞大維先生對此備加讚譽，曾說：「海軍對日抗戰的貢獻，國人應勿忘記」。⁹⁹

我海軍對日作戰，關鍵在於我海軍之布雷游擊戰，與沿江要塞之固守；抗戰期間我暨失海疆，退入江河地帶，以陸上江防布雷、要塞防衛方式進行作戰之史實，在世界海軍作戰史中，絕無僅有；這種特殊之海軍作戰場景，係因我國在清末甲午戰爭海軍誤於避免作戰，與要塞海軍之戰略，以至於海上作戰一敗塗地，進而陸權亦隨之喪失；馬漢在海權對歷史的影響中說：「國家興亡每基於海權強弱，有強大海權，方能夠成為強大國家，海權控制海峽、運河、島嶼及半島等地帶，即可以控制陸權」，而發展海軍，即為海權中，海洋控制之重要部份，我國自甲午戰敗後，受限於對日抗戰與剿匪戡亂，我國尚無機會好好發展海軍，雖在戡亂末期，迄轉進來台後，曾受惠於英、美國大量的贈與艦艇，但卻延誤了我國自力發展海洋戰略的能力（包括前瞻的海洋戰略與發

展海軍艦隊），迄今已超過一甲子，我國仍然要將建立發展海軍能力之重要責任，定為遠程計畫，足堪你我共同深思。 

參考資料

- ↑ 《中國海軍史(下冊)》(台北：中華圖書編審委員會，1970年5月)。
- ↑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年10月)。
- ↑ 《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年9月3日)。
- ↑ 《抗日戰史第五冊-華中地區作戰(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年6月30日)。
- ↑ 《日軍對華作戰紀要 盧溝橋事變前之海軍作戰》(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年7月)。
- ↑ 《中華民國海軍陸戰隊發展史》(臺北：國防部編印，2010年1月)。
- ↑ 包遵彭，《中國海軍史》(臺北：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1970年5月)。
- ↑ 朱匯森主編，《中華民國史事紀要-民國二十六年七至十二月》(臺北：國史館，1987年6月)。
- ↑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年1月)。
- ↑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年9月9日)。
- ↑ 李雲漢，〈日本對華之侵略〉，教育部主編，《中華民國建國史》(臺北：國立編譯館，1990年1月)。
- ↑ 金智，〈民國時期的廣東海軍〉，《軍事史評論》第17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0年6月)。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年1月)。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年6月)。
- ↑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年)。
- ↑ 陳降任，〈抗戰時期海軍壯烈犧牲力挽危局〉，《海軍軍官季刊》，第29卷第4期，2010年11月。
- ↑ 陳鑑波，《中華民國春秋(中國現代史)》(臺北：三民書局，1981年9月)。
- ↑ 虞奇，《抗日戰爭簡史(上)》(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0年8月)。
- ↑ 劉達材，〈贏得冷戰勝利的海洋戰略〉，《第二屆21世紀海權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海軍學術月刊，1992年11月)。
- ↑ 劉鳳翰，《抗日戰史論集-紀念抗戰五十週年》(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87年7月)。
- ↑ 蔣緯國，〈全面抗戰〉，教育部主編，《中華民國建國史》(臺北：國立編譯館，1990年1月)。

- ↑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27。
- ↑ 《日軍對華作戰紀要 盧溝橋事變前之海軍作戰》(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7)，頁342-344。
- ↑ 陳鑑波，《中華民國春秋(中國現代史)》(臺北：三民書局，1981/9)，頁77-83。
- ↑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32。
- ↑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 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283。
- ↑ 陳鑑波，《中華民國春秋(中國現代史)》(臺北：三民書局，1981/9)，頁534-538。
- ↑ 《日軍對華作戰紀要 盧溝橋事變前之海軍作戰》(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7)，頁363。
- ↑ 虞奇，《抗日戰爭簡史(上)》(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0/8)，頁273。
- ↑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32。
- ↑ 金智，〈民國時期的廣東海軍〉，《軍事史評論》第17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0/6)，頁191-192。
- ↑ 本節所列舉我國海軍戰力，主要參考《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559-560、722；《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33-234及《中國海軍史(下冊)》(臺北：中華圖書編審委員會，1970/5)，頁997-1000。
- ↑ 當時中國太平天國已經佔領清朝政府領地10省並於該年定都天京(南京)，巧合的是中、日兩國都面臨歷史上的轉折點。
- ↑ 李雲漢，〈日本對華之侵略〉，教育部主編，《中華民國建國史》(臺北：國立編譯館，1990/1)，頁83。
- ↑ 李雲漢，〈日本對華之侵略〉，教育部主編，《中華民國建國史》(臺北：國立編譯館，1990/1)，頁83。
- ↑ 劉達材，〈贏得冷戰勝利的海洋戰略〉，《第二屆21世紀海權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海軍學術月刊，1992/11)，頁23。
- ↑ 本節所列舉日本海軍戰力，主要參考《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28-231；《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342-350、622-627；《日軍對華作戰紀要 盧溝橋事變前之海軍作戰》(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7)，頁342-363及《中國海軍史(下冊)》(台北：中華圖書編審委員會，1970/5)，頁995-997。
- ↑ 日軍對華作戰紀要 盧溝橋事變後之海軍作戰》(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7)，頁6。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598。
- ↑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577。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596-597。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628。
- ↑ 范英，〈國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1。
- ↑ 劉鳳翰，〈陸軍與初期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79。

- ↑ 虞奇，《抗日戰爭簡史(上)》(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0/8)，頁285。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661。
- ↑ 此作戰準備係將國軍全般作戰準備摘錄有關海軍準備之部份。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9/9)，頁16-20。
- ↑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 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284。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662。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661-663。
- ↑ 蔣緯國，〈全面抗戰〉，教育部主編，《中華民國建國史》(臺北：國立編譯館，1990/1)，頁352。
- ↑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628。
- ↑ 劉鳳翰，〈陸軍與初期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87。
- ↑ 朱匯森主編，《中華民國史事紀要-民國二十六年七至十二月》(臺北：國史館，1987/6)，頁245-246。
- ↑ 朱匯森主編，《中華民國史事紀要-民國二十六年七至十二月》(臺北：國史館，1987/6)，頁268-269。
- ↑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35。
- ↑ 《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下)》(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6/1)，頁151。
- ↑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5。
- ↑ 包遵彭，《中國海軍史》(臺北：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1970/5)，頁1018。
- ↑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10)，頁281。
- ↑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5。
- ↑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9/9)，頁275。
- ↑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10)，頁282。
- ↑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6。
- ↑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9/9)，頁277。
- ↑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6。
- ↑ 《抗日戰史第五冊-華中地區作戰(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7/6/30)，頁138。
- ↑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10)，頁316。
- ↑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7。
- ↑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9/9)，頁280。



- 50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7。
- 51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9/9)，頁281。
- 52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8。
- 53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10)，頁344。
- 54 何應欽，《日軍侵華八年抗戰史》(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3/9/9)，頁284。
- 55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9。
- 56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4-15。
- 57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6-17。
- 58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8。
- 59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60。
- 60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61。
- 61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80。
- 62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80。
- 63 張其昀主編，《抗日戰史》第三十章海軍作戰(臺北：國防研究院及中華大典編印會合編，1966)，頁279。
- 64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71-172。
- 65 包遵彭，《中國海軍史》(臺北：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1970/5)，頁1031。
- 66 劉鳳翰，《抗日戰史論集-紀念抗戰五十週年》(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87/7)，頁165。
- 67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285-286。
- 68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2。
- 69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393。
- 70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2。
- 71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10)，頁345。
- 72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2-243。
- 73 《抗日戰史-全戰爭經過概要》(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2/10)，頁347。
- 74 劉鳳翰，《抗日戰史論集-紀念抗戰五十週年》(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87/7)，頁169。
- 75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632-642。
- 76 《中華民國海軍陸戰隊發展史》(臺北：國防部編印，2010/1)，頁243-251。
- 77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5。
- 78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518。
- 79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506。
- 80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696-697。
- 81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735。
- 82 陳降任，〈抗戰時期海軍壯烈犧牲力挽危局〉，《海軍軍官季刊》，第29卷、第4期，2010/11，頁74。
- 83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 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578。
- 84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831。
- 85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835。
- 86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 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585。
- 87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上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1)，頁834-835。
- 88 朱瑞月編，《國民革命建軍史 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585-683。
- 89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291。
- 90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293。
- 91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6。
- 92 劉鳳翰，《抗日戰史論集-紀念抗戰五十週年》(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87/7)，頁169。
- 93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6。
- 94 《國民革命建軍史 第三部：八年抗戰與戡亂(一)》(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3/1)，頁304。
- 95 劉鳳翰，《抗日戰史論集-紀念抗戰五十週年》(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87/7)，頁165。
- 96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7。
- 97 柳永琦編，《海軍抗日戰史(下冊)》(臺北：海軍總司令部，1994/6)，頁1515。
- 98 莊義芳，〈海軍與抗戰〉，《抗戰勝利四十週年論文集(上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85/9/3)，頁247。
- 99 陳降任，〈抗戰時期海軍壯烈犧牲力挽危局〉，《海軍軍官季刊》，第29卷、第4期，2010/11，頁81。